

宪政摇篮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纪念文集

Xianzheng Yaolan

● 张庆福 周汉华 莫纪宏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宪政摇篮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纪念文集

Xianzheng Yaolan

● 张庆福 周汉华 莫纪宏 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宪政摇篮/张庆福等主编.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 10
ISBN 978-7-5004-7284-1

I. 宪… II. 张… III. ①宪法 - 研究 - 中国 - 文集②行政法 - 研究 - 中国 - 文集 IV. D921. 04 - 53 D922. 104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55669 号

出版策划 任 明
特邀编辑 王 安
责任校对 王兰馨
封面设计 弓禾碧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980 1/16
印 张 32.75 插 页 2
字 数 570 千字
定 价 6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宪政摇篮》编辑委员会

总顾问 李林

主编 张庆福 周汉华 莫纪宏

执行主编 翟国强

编辑委员会成员 (按照汉语拼音顺序排列)

陈云生 李洪雷 李霞 刘海波 吕艳滨

莫纪宏 吴新平 翟国强 张庆福 周汉华

前　　言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是法学研究所现有研究室中成立最早、历史最久的研究室之一。1958年法学研究所成立之初，只有国家法、民法、刑法三个研究组（1959年又增设国际法研究组），宪法与法理等学科均属于国家法研究组。当时，国家法研究组的临时负责人是张友渔先生。截止到1961年，法学研究所组织机构逐步健全，当时国家法研究组的组长为蔡云岭先生，副组长为王珉灿先生，秘书为王叔文先生。十年浩劫之后，法学研究所于1975年开始恢复研究工作，到1985年法学研究所的组织机构逐步健全，当时共设立了六个研究室，其中的国家法研究室就是现在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的前身。之后，随着国家法制建设的不断发展和学科建设的需要，1995年，宪法研究室又更名为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行政法学的研究力量也不断壮大。迄今，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同法学研究所一道，已在风风雨雨中走过了近50个年头。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有宪法学与行政法学两个学科。宪法学一直是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传统的优势学科，其研究水平在国内学术界处于领先地位。自研究室成立以来，研究室成员一直团结一致、苦心钻研，在宪法监督、违宪审查、人权保障等宪政理论的研究中积累了大量、高水准的研究成果，对于推动国内宪法学研究的发展，为国家宪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提供了有力的理论支持，做出了相当的贡献。著名宪法学家王叔文教授曾任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总干事、名誉会长，对中国现行宪法的制定和实施做出了突出贡献。著名宪法学家张庆福教授曾任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会长、现任名誉会长，是中国宪法学界的学术前辈和权威。著名宪法学者莫纪宏研究员现担任国际宪法学协会执行委员、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北京市法学会副会长。不仅如此，1983年，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还设立了宪法学博士点，这是全国最早设立的法学博士点，新中国法学的创始人之一、著名法学家张友渔先生是该博士点的首位博士生导师。历任博士生导师有张友渔、王叔文、张庆福、夏勇、李林、陈云生、白刚、吴新平、冯军、周汉华、莫纪宏等。该博士点迄今已经培养了一大批博

士研究生，这其中有一部分高材生毕业后留在了法学研究所任职，充实了研究所宪法学研究的力量，更有一大批高材生奔赴全国各大院校、科研机构和国家机关，其中许多已经成为知名的专家学者。其中，陈云生研究员是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培养的新中国第一位法学博士，冯军研究员是在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博士后流动站工作的新中国第一位行政法学博士后。

近年来，法学所行政法学研究取得了较大的发展。除了总体的研究力量有了较大提高之外，研究领域也不局限于传统行政法的理论问题，更逐步拓宽至信息法、政府监管等新的研究领域，而且，在这些领域的研究水平也在国内行政法学界处于前列。其中，周汉华研究员是中国法学会信息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个人信息保护法起草专家组组长，在信息法学研究、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与行政许可法的制定、政府监管等方面的研究成果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许多成果被政府决策所采纳。经过长期扎实的积累，行政法学也已经逐步成为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的优势学科。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研究人员队伍整齐、年龄结构合理，大多数研究人员拥有博士学位，并有在国外研究机构或大学长期学习或讲学的经历，与国外宪法行政法学界建立了广泛的学术联系。

一直以来，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既重视理论的研究，更注重理论联系实际，积极参与立法活动，为国家法制建设建言献策。其中，许多研究室成员都参与了1982年宪法的制定工作。1982年宪法是在改革开放的初期这个特殊的历史时期制定的。当时我们国家在结束“文化大革命”不久，便召开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党和国家发展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因此，用新宪法把这些新经验、新成就固定下来，指导国家新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各项工作，就显得很有必要。党中央对新宪法寄予了很大的希望，非常重视新宪法的起草工作，邀请了许多专家、学者参与新宪法的起草工作。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部分同志都以个人身份积极参与了这项工作。其中，张友渔先生是1980年9月成立的宪法修改委员会的成员，担任委员会秘书处的副秘书长，负责秘书处的日常工作，为1982年宪法的制定做了大量的工作。王叔文先生也参加了秘书处的工作，并负责起草《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一章，同时参加了其他宪法条文的起草和讨论。在这个过程中，国家法室（即现在的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在资料的收集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当时，有关的研究人员本着“资料的收集应当尽量全面，以配合宪法的修改工作”的指导思想，收集了51个国家的62部宪法和宪法性文件，共有100多万字，后来编辑出版了46万字的《宪法分解资料》以

及《各国宪法结构》等资料。这些资料的收集和编辑工作为宪法修改提供了很大的帮助，为此，彭真等领导同志曾多次加以表扬。1982年宪法颁布后，特别是在1983年、1984年，针对宪法中的各种理论问题，国家法室的研究人员还撰写了大量的著作和文章，对于宣传新宪法、提高公民的宪法意识均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同时，王叔文先生还参与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起草工作，主要负责其中特别行政区居民权利义务等规定的起草。而且，在王叔文先生的带领下，研究室一部分研究人员还开展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理论研究工作，最终形成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导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导论》两部重要的研究成果，成为国内外研究相关问题极为重要的资料。另外，王叔文先生在担任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期间，还提出了制定《立法法》和设立宪法委员会的建议，其中《立法法》的制定建议已经为立法机关采纳并于2000年出台。

张庆福先生则参与了《新闻法》、《监督法》等重要法律的起草工作，长期担任《宪政论丛》的主编，在其主持之下，研究室一部分成员还从事了“文化法制研究”、“人大监督制度研究”等的研究课题。并且，张庆福先生还主持编写了《宪法学基本理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年9月版）一书。该书在对宪法学基本理论进行论述的同时，还对宪法学研究中有争论的问题和涉及比较少的问题进行了探讨，在研究国内外宪政实践的基础上，提出了许多加强和完善我国社会主义宪政建设的意见，体系严谨，资料翔实，具有较高的学术品位。该书被法学研究所和政治学研究所评为1992—1994年优秀成果。

陈云生教授是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培养的全国第一位法学博士，学识渊博，曾参加历次修宪及有关法律法规的修订工作，他的代表作《民主宪政新潮——宪法监督的理论与实践》在学术界具有一定的影响。另外，吴新平教授也是继王叔文教授之后研究港澳台及“一国两制”问题的专家，参与了香港和澳门基本法的制定和研究工作，同时，还主持翻译了《美国法典》等文献。

研究室中的中青年学者在相关领域的研究中相当活跃。其中，周汉华研究员曾主持“信息社会与中国信息公开制度研究”的研究课题，在国内较早地开始了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研究工作，收集整理了大量国外的理论知识和立法经验，积累了大量成果，极大地推动了我国政府信息公开理论的研究

和制度的创设。并且，他还受国家信息化办公室委托，主持起草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专家建议稿）》，在相关研究的推动之下，该条例已经顺利出台。而且，周汉华研究员还对行政审批、政府监管等领域有着较深的研究，参与了《行政许可法》、《电力法》等法规的制定、修改工作。另外，其博士论文《现实主义法律运动与中国法制改革》还被教育部评为2002年百篇优秀博士论文之一。

莫纪宏研究员主要从事宪政与人权、宪法监督与宪法诉讼、灾害法与紧急状态、文化法等领域的研究工作。2004年获“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称号，先后获省部级以上科研成果奖10项，其中个人独立获得奖项6项，参与4项。参加了防震减灾立法工作和我国防震减灾法律体系以及突发事件应对法律体系的构建工作，先后担任《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立法起草小组副组长，《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立法起草小组成员，《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立法起草小组成员。参与了《戒严法》、《国防法》、《立法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原子能法》等法律的立法论证及咨询工作。而且，莫纪宏教授还在国内较早地开始了紧急状态法的研究，其有关紧急状态法的研究成果在此领域独树一帜，对国家立法机关相关的立法活动起到了非常重要的参考作用。

另外，冯军研究员为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培养的新中国第一位行政法学博士后，其代表作有《国家赔偿法释论》、《行政处罚法新论》等，曾主持了“WTO与中国行政改革”等研究课题。张明杰研究员也对信息法、政府管制等方面有着较深的研究，其代表作包括《政府管理互联网应当遵循的原则》等。不仅如此，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的其他研究人员还凭着其扎实的理论功底和精湛的外语水平，积极从事宪法与行政法的研究工作，为有关国家机关建言献策，更发表了大量在国内外有影响的研究成果，在此不能一一列举。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不仅在科研工作中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更积极参与学术研究团体的建设活动。现行的1982年宪法颁布以来，为了推动宪法学的研究工作，在中国法学会的关心和支持下，在王叔文先生的具体领导和研究室成员的参与之下，1985年在贵阳成立了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成立后，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原则，联系科研部门、大专院校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等实务部门的人士，研究和探讨了许多涉及我国宪政建设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出版了多部论文集，发表了一大批质量比较高的文章，极大地推动了我国宪法学的研究工作。该学会的首

任会长为王叔文先生，张庆福先生为现任名誉会长，莫纪宏研究员为现任常务副会长。同时，张友渔先生还倡导成立了国际宪法学协会，该协会现已成为世界宪法学人进行学术交流的论坛。张友渔、王叔文和莫纪宏研究员都曾经担任和正在担任该学会的执行委员，为推动我国宪法学界与国际宪法学界的学术交流作出了巨大贡献。另外，周汉华研究员在组织研究政府信息公开的理论问题的同时，也积极呼吁和参与了信息法学会的组建工作，并担任该学会副会长。冯军研究员也担任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的副会长。

30年来，先后有一大批出类拔萃的学者在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工作过，目前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在职人员共八人，包括吴新平、周汉华、莫纪宏、吕艳滨、李洪雷、李霞、翟国强和刘海波。已经退休的老同志有五人，包括张庆福、王德祥、张焕光、陈云生和王兆兰。曾经在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工作过，目前已经去世的有两位，他们是王叔文、周延瑞；已经调离的有六人，包括刘曙光、周卫平、符国栋、张允起、李忠、张明杰；仍然在本所其他部门工作的有冯军和于敏。目前，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共有博士生指导老师八人，包括张庆福、陈云生、李林、吴新平、周汉华、冯军、张明杰和莫纪宏。曾经在宪法与行政法室做过博士生指导教师的有夏勇和白钢。曾经担任过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领导的有王叔文、张庆福、王德祥、陈云生和周卫平；现任主任是周汉华研究员，副主任是莫纪宏研究员和吕艳滨副研究员。目前在室脱产博士后人员刘小妹一人。此外，曾经在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前身国家法室工作过或共事的还有韩幽桐、王珉灿、吴建璠等先生。

值此法学研究所成立50周年之际，我们特将宪法行政法研究室历任学者们的部分研究成果（主要是发表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中国社会科学》、《红旗》等杂志上的论文，也包括那些特殊历史时期有影响的作品）进行整理，编辑成册，以此来纪念法学研究所宪法学和行政法学研究的发展历程。

目 录

前言 (1)

第一部分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人员简介

张友渔研究员个人简介	(3)
韩幽桐研究员个人简介	(5)
王叔文研究员个人简介	(6)
吴建璠研究员个人简介	(26)
王珉灿研究员个人简介	(27)
张庆福研究员个人简介	(28)
夏勇研究员个人简介	(42)
李林研究员个人简介	(46)
冯军研究员个人简介	(50)
周汉华研究员个人简介	(51)
莫纪宏研究员个人简介	(55)
张明杰研究员个人简介	(70)
张焕光研究员个人简介	(72)
陈云生研究员个人简介	(74)
吴新平研究员个人简介	(76)
李忠研究员个人简介	(77)
王德祥副研究员个人简介	(78)
周延瑞副研究员个人简介	(79)

吕艳滨副研究员个人简介	(80)
李洪雷副研究员个人简介	(82)
刘海波副研究员个人简介	(84)
李霞助理研究员个人简介	(87)
翟国强助理研究员个人简介	(89)
刘小妹博士后个人简介	(90)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历届获得硕士学位人员名单	(91)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历届获得博士学位人员名单	(92)

第二部分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往事追忆

张友渔倡导学术宽容	李步云 (97)
十年京兆一书生	
——张友渔与法学所	张 群 (99)
张友渔与八十年代中国法制建设	王志强 (103)
光明磊落 风范长存	
——怀念著名宪法学家王叔文研究员	聂秀时 (107)
寓平凡之中的不平凡	
——访院优秀共产党员冯军	李延枫 (119)
忆王珉灿同志	曾庆敏 (122)
法学所宪法行政法研究室琐记	
——张庆福研究员访谈	(126)
改革开放三十年的回顾与展望	罗耀培 (129)
中国社会科学院周汉华谈政府信息公开化	裴智勇 (138)
在宪法的天空中翱翔	
——访第四届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 法学所研究员莫纪宏	谢 庆 (140)

骆伟建学友为法学研究所 50 周年庆典发来的贺电	(144)
骆伟建教授个人简历	(145)

第三部分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研究人员 发表的重要学术论文选编

资产阶级议会民主的虚伪性	张友渔 (149)
关于修改宪法的几个问题	张友渔 (159)
马克思的无产阶级专政理论和中国的实践	张友渔 (171)
进一步研究新宪法，实施新宪法	张友渔 (185)
论民族区域自治法	张友渔 (210)
新中国制宪工作回顾	
——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五周年	张友渔 (220)
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任务、职权和活动方式问题	张友渔 (230)
关于中国的地方分权问题	张友渔 (241)
关于我国法律的立法程序和起草工作	张友渔 (247)
论宪法实施的保障	王叔文 (252)
论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特点	王叔文 (262)
新宪法的伟大实践	王叔文 (271)
学习毛泽东思想关于民主和法制的理论	王叔文 (288)
党的十四大以来我国宪法学的新成就	王叔文 (298)
为“九七”香港法律的顺利过渡做好准备	吴建璠 (301)
现代行政程序在法治行政中的作用	张庆福 冯军 (307)
宪法视野和宪政界域中的公益诉讼	陈云生 (320)
以宪法为依据转换宪政模式	吴新平 (323)
行政许可法：观念创新与实践挑战	周汉华 (324)

行政立法与当代行政法

- 中国行政法的发展方向 周汉华 (359)
起草《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专家建议稿)的基本考虑 周汉华 (386)
论行政诉讼中的法律问题 周汉华 (417)
论建立独立、开放与能动的司法制度 周汉华 (428)
论行政诉讼原告资格审查 周汉华 (454)
审视应然性
——一种宪法逻辑学的视野 莫纪宏 (459)
试论建立我国军事行政诉讼制度 周卫平 徐 高 张明杰 (479)
试论健全我国行政诉讼的受理机构 周卫平 张焕光 (486)
改革我国行政复议制度应处理好四组关系 李洪雷 (493)
中央与地方政府间关系的司法调节 刘海波 (496)

第一部分

宪法与行政法研究室人员简介

张友渔研究员个人简介



张友渔，法学研究所首任所长。中国当代法学家、新闻学家、国际问题专家。1899年出生于山西灵石县，于1993年在北京逝世。1923年毕业于山西第一师范学校，继入国立法政大学法律系，1930年底赴日本留学。“九一八”事变后在北平任《世界日报》总主笔，并任燕京大学、中国大学、民国大学、中法大学、北平大学法商学院教授。在此期间，在党的领导下从事文化统战工作，创办《世界论坛》和《时代文化》（后改名为《文化动向》）等杂志。“七七”事变以后，任中共山东联络

局书记、中共豫鲁联络局书记。1939年春作为中国救国会领导人之一从事民主宪政运动。1941年任香港《华商报》总主笔。1943年任中共南方局文委秘书长、《新华日报》社论委员会委员、中共重庆工作委员会候补委员，兼政策研究室副主任、《新华日报》代总编辑、生活书店总编辑。抗日战争胜利后，任中共代表团顾问。1946年任中共四川省委副书记兼宣传部长、《新华日报》社长。1947年任晋冀鲁豫边区政府副主席兼秘书长，1948年4月任中共中央华北局秘书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中共北京市委副书记、书记处书记、北京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副主任兼法学研究所所长，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中国法学会会长，中国政治学会会长，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兼法案委员会副主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委员会副主任，第一、二、三、四、五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1978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参加了我国多项重要法律的制定工作。1982年任宪法修改委员会副秘书长，参与1982年宪法的起草工作。以后还担任《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副主任，《法学》编辑委员会主任和《辞海》编辑委员会委员、法学分科编委主任。他对法学、

新闻学、国际问题都有精湛研究，对宪法学造诣尤深，对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建设卓有建树，主张法学研究必须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批判地继承古今中外法律史遗产中一切有用的东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